

【114學年度上學期收費公告】

臺中市東勢區明正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繳費通知

幼生姓名	班級	太陽班 星星班	班別	■全日	本學年 教保服務期程	114年09月01日起 至115年01月20日止	
收費項目			收費 期間	收費金額	備註		
雜費	1,000	每學期	4,600	1. 「2至5歲幼兒免學費補助」，於入學即予以減免學費(5600元)。			
材料費	1,610			2. 自111年8月起，第1胎子女家長 <u>每月繳費不超過1,000元</u> ，第2胎以上、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子女、身心障礙幼兒「免繳費用」，與幼兒園原收費間之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園方。			
活動費	1,380			3. 保險費依每學年本市公告招標金額辦理。			
午餐費	5,152			4. 本園收退費基準依「 <u>臺中市教保服務機構收費退費辦法</u> 」辦理。			
點心費	4,600						
代辦費							
延長照顧服務費	每學期	依參加時數收費					
代收費							
保險費	每學期	依公告招標金額					
總計	4,600+保險費+延長照顧服務費						

■ 繳費減免資格：

身分別	教保服務費 (1000元/月) *4.6=4,600元	平安保險費	備註
第1胎子女	V	V	
第2以上子女	免繳	V	
低收入戶	免繳	免繳	
中低收入戶	免繳	V	
身心障礙幼兒	免繳	V	
原住民	V	免繳	

說明：

1. 幼兒胎次若為第1胎子女，無論幼幼班/小班/中班/大班生都要繳費(*繳費金額:每月不超過1,000元)，國小附幼每學期收費月數統一為4.6個月，所以每學期繳交費用計算式為 1,000元 x4.6個月=4,600 與幼兒園原收費間之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園方。
2. 「V」表示需繳費，「免繳」表示免繳費接受補助。

◆ 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電洽詢問明正國小幼兒園主任，電話04-25874455分機39。